考生特别告知书

 考生，您好！鉴于我国多地发生了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》，为防止疫情扩散，保障考生及考场工作人员乃至广大人民群众的健康和生命安全，我区特制定此告知书，请您务必知悉配合。

请您如实填写以下内容，是请打“√”，否请打“X”。

1. 您14天内是否有武汉市及周边地区，或其他有病例报告社区的旅行史或居住史？（ ）
 2. 您14天内是否与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者(核酸检测阳性者)有接触史？( )
 3. 您14天内是否接触过来自武汉市及周边地区,或其他有病例报告社区的发热或有呼吸道症状的患者？（ ）
 4. 您身边是否有超过2人及以上的集聚性发病事件？（ ）
2. 您是否有发热、乏力、干咳、鼻塞、流涕、咽痛、腹泻以及呼吸困难等症状？（ ）

特别说明:若因您隐瞒事实或不配合考场疫情防控工作造成疫情扩散,您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。

感谢您的配合！

考生意见：我已经（知晓）\_\_\_\_\_\_\_\_\_（并确认）\_\_\_\_\_\_\_\_\_\_\_\_上述内容，并确保所提供的内容属实。

考生签字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签名日期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